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6)

- (I)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 (II) 委任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 (III) 罷免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及委任合規主任
- (IV) 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地址變更及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名稱及地址變更  
及
- (V) 股份繼續停止買賣

茲提述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已獲股東在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577,200,000 股。概無股東根據 GEM 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表決。此外，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47A 條所載規定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負責點票的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茲罷免周穎先生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職務以及彼於董事會任何委員會擔任的職務，自通過有關決議案日期起生效。	263,041,000 (100%)	0 (0%)
2.	茲罷免孟瑩女士執行董事職務以及彼於董事會任何委員會擔任的職務，自通過有關決議案日期起生效。	263,041,000 (100%)	0 (0%)
3.	茲委任蔡本立先生為執行董事，於通過本決議案後即時生效。	263,041,000 (100%)	0 (0%)

附註：

- i. 普通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該通告。
- ii. 上述票數及投票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委派獲授權公司代表或委任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的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超過 50% 票數表決贊成上述各項普通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 (II) 委任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蔡本立先生(「**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生效。

蔡先生之履歷載列於該通函。

蔡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彼將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蔡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酬金36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於本公司職務及職責、本集團之業績表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該通函所披露資料外，於本公佈日期，蔡先生(i)為本公司財務總監；(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後兩者分別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iv)並無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及(v)知悉概無有關其委任之任何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 (III) 罷免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及委任合規主任

董事會宣佈，周穎先生不再擔任主席、執行董事、授權代表、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法律合規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

孟瑩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合規主任(「**合規主任**」)，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起生效。

本公司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黎碧芝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合規主任，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起生效。

#### (IV) 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名稱及地址變更

本公司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獲其於開曼群島的註冊代理知會：

- (i)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已變更為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
- (ii)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的名稱已由「Estera Turst (Cayman) Limited」變更為「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及其地址已由「Clifton House,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變更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V) 股份繼續停止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停止買賣，且將繼續停止買賣，直至進一步刊發通告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黎碧芝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黎碧芝女士及蔡本立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7日登載於GEM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zjuv8366.com>。